
项目编号：ZYZB(H)-[2024]-0304

海口市人民医院（2024 年度）零星维修项目

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海口市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 合同文本（参考文本）	25
第五章 磋商程序	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海口市人民医院（2024 年度）零星维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17 日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招标编号：ZYZB(H)-[2024]-0304
- 2、招标项目名称：海口市人民医院（2024 年度）零星维修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人民币陆佰万元整（6000000.00 元），本项目共 2 个包，其中第一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00.00 元）；第二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2500000.00 元）。
- 5、最高限价：第一包：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00.00 元）；第二包：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2500000.00 元）。
- 6、采购需求：本项目共 2 个包，采购内容为海口市人民医院（2024 年度）零星维修，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 8、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它有效证明材料，如为“三

证合一”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提供新的资质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2、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经理无在施建设工程承诺函、项目经理在本单位缴交社保承诺函，格式自拟）】；

3.5、参加本项目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3.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不良记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不良记录，即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提交承诺函）；

3.7、供应商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05月07日至2024年05月1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方式：网上下载；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7日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5月17日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公告发布媒介：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7.2、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注册：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进行注册；注意：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签到等需选择 key 签章，海南 CA 数字证书办理所需材料及地址如下：（1）CA 数字证书所需材料：登录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hndca.com/CA/>）“服务支持”中的“海南省电子招投标用户办理数字证书业务指南”下载。（可在线办理，也可现场办理）（2）CA 数字证书现场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三路2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2层212室。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98-66668096、0898-66664947，电子签章咨询电话：0898-6520320）。已注册备案通过并取得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供应商不需要再重新备案。

7.3、获取采购文件方式：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他文件；

7.4、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投标人/供应商使用该工具打开从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为 wtbwj 格式】，离线编辑完成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导入 pdf 格式签章，最终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为 wenc 格式】）。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投标工具使用手册及供应商使用手册等均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帮助中心下载。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口市人民医院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人民大道 43 号

联系电话：李工 0898-6618996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 36 号华能大厦 17C

联系方式：郭工 0898-3130460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俊

联系电话：0898-31304600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预算金额	人民币陆佰万元整（6000000.00 元），本项目共 2 个包，其中第一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00.00 元）；第二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2500000.00 元）， 本项目采用下浮率（优惠率）方式进行报价。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4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5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完成响应文件制作； 2、不接受备选响应方案和多个报价。
6	采购标的对应的小企业行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7	纸质文件份数	<u>0</u> 份（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3份胶装版纸质响应文件，须与在系统递交的电子版文件一致）
8	招标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由每包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支付形式：银行转账或现金 开户名：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账 号：2650 3045 7131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海口市人民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报名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5.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

予 4%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5.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5.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5.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备本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② 信用信息查询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文件截止期间查询。

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能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不良记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不良记录，即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可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提交承诺函）；

（3）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磋商文件并登记。

4.报价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磋商纪律要求

供应商参加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与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向采购单位、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响应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三、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

括以下内容：

- （一）磋商邀请函；
- （二）磋商须知；
- （三）采购需求；
- （四）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 （五）磋商程序；
- （六）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 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补充

7.1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2 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7.2.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修改通知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7.2.2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7.2.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现场踏勘

8.1 本项目招标采购单位不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以自行前去踏勘

了解现场概况。

8.2 供应商现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语言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9.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供应商承担。

10.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报价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13. 知识产权

1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13.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报价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本次磋商报价要求：

(1) 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 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陆佰万元整（6000000.00元），本项目共2个包，其中第一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00.00元）；第二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2500000.00元），本项目采用下浮率(优惠率)方式进行报价。

(4) 本次磋商采购采用现场报价，通过资格审查的磋商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进行二次报价。

14.2 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服务应答，主要是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指标、技术服务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供应商的技术服务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1) 采购需求响应表；

(2) 服务方案等。

14.3 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及优惠承诺。包含第一章磋商邀请函资格要求内容及综合评分表里的其他要求内容。

14.4 其他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 响应文件格式

15.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响应处理。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6.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做要求。

17. 报价有效期

17.1 报价有效期为 **60**天。报价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 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

18.2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18.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19. 响应文件的加密和标注

19.1 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投标须知第 18 条规定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交易电子化管理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0.2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现场递交的纸质文件及邮寄的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1.2 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五、磋商、评标

22. 磋商

22.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2.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在开标时间前进入海南省政府采购交易电子化管理系统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

22.3 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或供应商代表将发起解密，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者，视为无效投标。

22.4 解密结束后，进入唱标结果确认环节，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唱标结果确认。

23. 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磋商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4. 磋商和定标

24.1 磋商、评分办法见“第五章 磋商程序”。

24.2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分别推荐出三人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24.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

25. 成交通知书

25.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本应作为无效响应处理或者有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约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26.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6.3 履约保证金的退回及及利息规定见合同具体要求。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7.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4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2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并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

28. 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成交供应商分包、转包。

29.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0. 履行合同

30.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

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验收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七、质疑和投诉

32.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办理：

32.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附录 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3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信息同磋商文件第一章联系方式。

32.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2.6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32.7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

32.8 投诉人对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附录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被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项目名称：海口市人民医院零星维修项目。

2、预算金额：人民币陆佰万元整（6000000.00元），本项目共2个包，其中第一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00.00元）；第二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2500000.00元）；本项目采用下浮率(优惠率)方式进行报价。

3、项目概要：本项目主要为海口市人民医院零星维修项目（土建、装饰装修、维修、给排水、暖通电气、门禁维修、定制办公相关配套设施和市政设施等），分包预算金额及内容如下表所示。

包号	分包内容	预算金额 (人民币/元)
第一包	第1、2、3、4、5号楼及其周边公共区域，得胜沙社区的零星维修工程	3,500,000.00
第二包	第0、6、7、8、9、10、11、12、13号楼及其周边公共区域，海港社区和龙昆南社区的零星维修工程	2,500,000.00

4、项目招标的对象：为采购人确定零星工程施工单位。

5、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6、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保修期：每一个子项工程保修期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最低不少于1年；特殊产品按照国家和行业规定的保修期执行，自子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验收：验收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或工程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采购人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或工程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标准符合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和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9、服务响应要求：提供24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2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对于未能及时响应服务需求的，需提供一份未能响应的原因纸质版，签字加盖公章移交给采购人。

10、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须尽保修义务，若因成交供应商施工质量所产生的质量

问题，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在指定时间内派人进行修复，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成交供应商不按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采购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修理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1、成交供应商各季度的考核（详见附表1）完成达到90分后方可办理结算，办理结算前须向采购方提供完整纸质版及电子版资料，采购方办理结算业务，待审计完成，成交方开具等额有效发票，采购人根据审计金额按照下浮率在90日内支付工程款。

12、成交供应商须签署安全生产责任书，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好人身安全、设备安全、消防安全、环境安全等和各项保障措施，消除施工人员和施工现场不稳定因素。

1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及环境保护规定，施工期间做好防火、防盗等工作、控制污染、保护环境。

14、要确保施工工人的安全问题，如施工期间工人产生任何安全问题均视为成交方监管不周，成交方承担工人的全部责任并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纸质版盖公章一份。

15、施工期间要做好施工围挡等安全工作，严禁对患者和医护人员等造成噪声、污染等危害，造成不良影响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6、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需当日清理带走，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存放在院内及周边；成交供应商未及时清理垃圾，采购方有权不支付垃圾清理费用。

17、施工期间不得虚报工程量，如采购人在验收及核验期间发现工程量与实际不符，需立即更正。如多次发现或者不及时更正造成恶劣影响的，采购人有权驳回合约关系，后果由中标方全部承担。

18、成交供应商接到的项目应积极与申请科室和经办人沟通，确认好需求后再动工，未完成的项目需和申请单位确认好维修时间，如因不沟通和迟迟未施工导致施工面扩大的，多出量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9、已完成的项目若无特殊原因需在半年内交由经办人办理结算，若超出时间还未交付的项目导致无法结算，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0、最终费用以实际工程量结算为准，成交供应商须做好施工过程记录证明。

21、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被选中的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详细约定。

附表1: 季度考核表 (所有分包通用)

海口市人民医院零星维修季度考核表

类别	考核评分项目	基础分数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施工管理 (35分)	1. 服从管理, 遵守规章制度, 充分配合院内开展施工	5分	未满足1次, 扣1分。		
	2. 按时进场, 施工有序, 遵守工期, 责任明确到位	6分	每提前完成1次, 加0.5分, 每滞后完成1次, 扣0.5分。		
	3. 施工设计方案等制定报批完善	6分	未按照使用科室或管理部门同意而实施的, 每次扣2分。		
	4. 根据用户需求提出欠缺考虑的因素, 并提出建设性意见	6分	每提出1次积极性意见, 加1分。		
	5. 做好建材记录, 施工前、中、后影像记录, 统计工作, 规范台账资料	6分	未按要求及时完整收集施工相关资料, 发现一项扣1分。		
	6. 施工前约定时间内必须到场施工, 若有其它合理原因导致工期延后须告知使用单位和管理处	6分	未告知一次原因合理, 扣0.5分; 原因不合理, 扣1分。		
施工安全与质量 (40分)	1. 施工人员严格按照规范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15分	发现未采取合理措施, 扣3分。		
	2. 施工场地、材料堆放、施工现场标牌等各项文明施工管理均应符合要求	3分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		
	3.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及时清理	2分	不符合一次, 扣1分。		

第四章 合同文本（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ZYZB(H)-[2024]-0304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海口市人民医院（2024 年度）零星维修项目（项目编号：ZYZB(H)-[2024]-0304）包号：___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成交下浮率

成交下浮率为_____；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限、付款方式、验收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点；
- 2、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 4、验收方式：成交供应商根据用户需求书中的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提供达到合格质量的服务，并通过采购人的验收。

五、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六、争端的解决

-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七、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

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其它：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见证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注：1.该合同模板仅供各地参考，各市县须根据本地工作实际，合理确定合同内容，并按照各地合同签订相关规定和程序拟定最终合同。

2.在购买服务的过程中，要注重审查承接机构负责人、发起人和管理人员的政治素质、从业经历和职业道德，对政治不合格的一律不予通过。

第五章 磋商程序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1、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详见附表一）。

2.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应选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不具备磋商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的；
- （3）供应商响应报价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4）未按磋商文件制作要求签字、盖章的；
-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2.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

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服务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2)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3)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 在响应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必须不少于3家，否则磋商失败。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二），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如下：

类别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70	30

7、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及报价都相同的，按服务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

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一

第一包/第二包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合格条件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审标准（无效响应文件的认定条件）	供应商名称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它有效证明材料，如为“三证合一”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提供新的资质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2、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经理无在施建设工程承诺函、项目经理在本单位缴交社保承诺函，格式自拟）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5	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的不良记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的不良记录，即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提交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7	供应商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提供《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无联合体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9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缺漏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10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11	报价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12	采购需求响应	是否完全响应采购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13	其他	无其它符合磋商文件中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结 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备注：表中只需在“合格”前的“□”内打“√”或“×”。

磋商小组组长：

磋商小组成员：

时间：

附表二

第一包/第二包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1	项目管理机构	13分	<p>1、拟派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的得3分。</p> <p>2、其他人员：须具备施工员1名、安全员1名、质量员1名、资料员1名（可兼职）、劳资专管员1名。（配备齐全得10分，配备不齐不得分）</p> <p>证明材料：以上所有人员提供2023年6月1日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其中：劳资专管员提供身份证、人员岗位任命书（格式自拟）；其他人员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2	业绩	9分	<p>2021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承接过类似施工业绩的，提供一份业绩得3分，满分9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通知书签订时间为准）。</p>
3	服务方案	8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比较赋分：</p> <p>A.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8分；</p> <p>B.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得5分；</p> <p>C.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不合理得2分；</p> <p>D.不提供者得0分。</p>
		8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p> <p>A.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8分；</p> <p>B.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得5分；</p>

		<p>C.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得 2 分；</p> <p>D.不提供者得 0 分。</p>
	8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p> <p>A.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8 分；</p> <p>B.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得 5 分；</p> <p>C.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得 2 分；</p> <p>D.不提供者得 0 分。</p>
	8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p> <p>A.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8 分；</p> <p>B.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得 5 分；</p> <p>C.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得 2 分；</p> <p>D.不提供者得 0 分。</p>
	8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p> <p>A.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8 分；</p> <p>B.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得 5 分；</p> <p>C.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不合理得 2 分；</p> <p>D.不提供者得 0 分。</p>
	8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方案：1.对突发事件（包括台风、暴雨、疫情等灾害性天气及其他突发事件）应急服务等情况的应急预案及相应的措施，重点说明人员调配；2.应急响应时限；3.操作流程；4.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比较赋分。</p> <p>A.应急方案科学，项目内容细致全面，具有完善的应急处理体系，对本项目针对性强，优于采购需求，可行性高的得 8</p>

			<p>分；</p> <p>B.应急方案一般，每项内容一般，应急措施较完善，对本项目有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需要，可行性一般得 5 分；</p> <p>C.应急方案存在缺漏或实用性弱，内容简单，对本项目不具有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 2 分；</p> <p>D.不提供者得 0 分。</p>
4	投标报价	30 分	<p>磋商基准价：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本项目采用下浮率(优惠率)方式进行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100%</p>
	合计	100 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海口市人民医院（2024年度）零星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ZYZB(H)-[2024]-0304

包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响应代表：_____

手机：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一、响 应 函	39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40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1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2
五、参加本项目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43
六、承诺函	44
七、资格承诺函	45
八、无联合体声明函	46
九、诚信响应、诚信履约承诺书	47
十、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48
十一、报价一览表	54
十二、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汇总表	55
十三、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56
十四、服务方案	57
十五、采购需求偏离表	58
十六、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59
十七、提供材料真实性承诺函	60
十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61
十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2
二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63
二十一、供应商诚信守法承诺书	64
二十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法人、股东等高管人员信息资料查询	65
二十三、其它说明材料	66

一、响应函

致：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海口市人民医院（2024年度）零星维修项目（项目编号为ZYZB(H)-[2024]-0304）的磋商邀请函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报价单位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___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4、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供应
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五、参加本项目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现声明：

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违反以上声明，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承诺函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资格承诺函

致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_____（公司名称）参加 _____（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无联合体声明函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现声明：

我公司在本次采购过程不组织联合体参与磋商，如有虚假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它有效证明材料，如为“三证合一”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提供新的资质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2、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经理无在施建设工程承诺函、项目经理在本单位缴交社保承诺函，格式自拟）】；

5、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的不良记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的不良记录，即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提交承诺函）；

6、供应商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 注：
- 1、供应商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 2、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十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内容	报价 (下浮率/优惠率)	服务期限	备注
	海口市人民医院 (2024年度)零星 维修项目	_____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日期：

十二、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汇总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说明：格式可自定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十三、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供应商需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十四、服务方案

(格式自定)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日期：

十五、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采购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情况	负偏离/无偏离	备注

说明：若供应商响应要求有偏离的，将相应偏离情况填写到《采购需求偏离表》。若不填写该表（空白），或填写“无偏离”，则表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全部要求；若供应商对本项目存在负偏离（不满足要求）的，请填写在偏离表中，本项目不接受负偏离，对本项目存在负偏离的供应商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十六、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不良记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不良记录，即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提交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以采购人、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为准。

十七、提供材料真实性承诺函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我公司承诺：

本次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公司同意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如不符合可打斜杠或不提供。

二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属于可不提供或者写无）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二十一、供应商诚信守法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在此声明，本次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 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

3. 我方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履约期限、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4. 我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出现下列情形，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附：须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登记信息提供以下内容供审查。不填写以下表格中的信息（含自然人身份证号），或经审查发现存在上述违法、违规情况，按投标无效处理。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占股比例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
1				
.....				

序号	主要人员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1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法人、股东等高管人员信息资料查询

（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法人、股东等高管人员相关界面资料截图，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二十三、其它说明材料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或供应商根据情况自行提供补充证明材料证明的文件。（格式自定）